

6月12日,在邵东县生态产业园标准化厂房建设基地,人来车往,马达机器声轰鸣不息,一片火热的建设景象。

十八大以来,邵东县国土资源局围绕经济发展大局,全力保障工业园区发展用地需求,以排头兵的担当冲锋工业园区标准化厂房项目报批、征地拆迁,建设发展前线。近五年邵东县园区经济发展势头喜人。

# 整治非法生产 助力标准厂房建设

## ——邵阳市国土资源工作巡礼之邵东篇

记者 陈星 通讯员 肖曙光 杨志超

### 全力以赴助推标准厂房建设

在邵东县生态产业园内,一排排整齐的厂房屹立在里面,一样的墙体颜色,一样的屋顶,看上去整洁而有层次感。

据了解,近年来,邵东县国土资源局在保护耕地红线、节约利用资源、保障县域经济发展、保护生态环境、维护群众权益、干部队伍建设等方面都取得了显著成绩,特别是在标准化厂房建设和关闭砖厂、瓦窑、采石场方面措施有力、成效突出。

标准化厂房是指按照相关技术标准和要求进行统一规划、集中建设的工业用房,包括生产用房、仓储物流用房和配套用房,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这种方式能解决工业用地与保护耕地矛盾,是节约集约用地的理想模式,也是推进小微企业集聚发展的重要载体。

据县标准化厂房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人介绍,邵东县标准化厂房项目位于生态产业园兴隆工业区绿汀大道旁,首期规划占地面积800亩,建筑面积约100万平方米,总投资16.5亿元,包括龙腾工业园、华美嘉中小企业创业园、博宇中小企业创业园和巨龙国际产业园四个分项目。邵东标准化厂房建设形势喜人,发展强劲,目前已完成建筑面积70万平方米,完成投资12.4个亿,签约入驻企业约110家,已投产企业32家,就业人数3000人,年产值10亿元,年创税收3000万元。邵东标准化厂房从零起步,实现了量与质的飞跃。

邵东标准化厂房自启动建设以来,县委、政府高度重视。时任县委书记黎仁寅、现任县委书记沈志定多次深入标准化厂房建设工地调研,召开专题会议解决困难问题,专门出台了发展湘商产业园优惠政策若干规定。邵东县国土资源局全力以赴做好保障服务,从报批、征地、房屋拆迁、迁坟、三通一平到房地建设只用了1年多时间,创造了“邵东速度”,并且从未发生过群体性信访、越级信访事件,项目建设基本上实现了无障碍施工。



一排排漂亮的厂房成为了邵东县生态产业园的一道亮丽风景线。



国土资源局执法队员在中桥砖场张贴封条。

### 从严执法取缔非法砖窑、采石场

现在在邵东辖区内,砖厂、瓦窑和采石场全部办理了正规手续,一些非法的企业已经被责令关闭了。

邵东县历来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认真落实“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五大发展理念”,坚决执行上级有关环境保护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创新富裕宜居邵东”建设,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不断提升环保战略意识;以节能减排降污、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深入开展重点领域污染治理;以重点区域综合整治、重大问题集中整治为突破点,持续改善城乡生态环境。

为配合邵东县重点环境问题清理整治行动,该局主要任务是关闭县城及周边非法砖厂、瓦窑、采石场企业。

据该局执法大队负责人赵高波介绍,由于这次整治行动任务繁重、时间紧迫,涉及面广、矛盾复杂。该局高度重视、广泛宣传,开展了

雷厉风行的关闭非法砖厂、瓦窑、采石场的专项行动。

今年3月起,该局对全县范围内的非法砖厂、沟瓦窑、石灰窑及已办理手续的砖厂、采石场进行了全面摸底清查,全县共有非法砖厂115个,沟瓦窑16个,石灰窑24个,合法砖厂11个,采石场37个。

3月18日,该局下发了《邵东县国土资源局关于取缔非法粘土砖瓦窑、石灰窑和清理整顿规范采石场的专项行动方案》。由该局牵头,会同环保局、经科局、林业局、公安局、供电公司等单位,以各乡镇办为行动主体,对全县上述非法生产企业进行断电停产整治。

4月28日,所有砖厂、沟瓦窑、石灰窑、采石场全部断电停产到位,为防止企业擅自恢复生产,该局制定了巡查方案,每天两次对辖区内的企业关停情况进行跟踪监管,建立日巡查台帐。5月16日,共拆除非法生产企业变压器

8台,拆除窑体13个,对私自恢复生产、阻碍执法的牛马司镇聚祥砖厂负责人行政拘留5日,对火厂坪镇瓦塘石灰窑负责人行政拘留15日,对非法占用农用地的界岭乡爱窑砖厂负责人刑事拘留。

目前,该局已对属于取缔关闭范围内的70个非法砖厂、16个沟瓦窑、24个石灰窑企业完成全面调查、测绘,并进行了行政立案,全部作出了拆除的行政处罚决定,正在对被处罚对象催告其履行行政处罚。对于未自行拆除的,该局将于6月30日向县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对其它符合产业发展条件的砖厂及采石场正在进行环保整治及补办相关手续,按照该县县委、县政府及专项行动领导小组的部署安排,对符合环保要求的企业在一定期限内准许其试生产。

由于部署周密、宣传到位、措施有力、行动迅速,此次整治行动未发生群体上访、聚众闹事等重大事件。

这次专项整治行动改善了城区生产、生活环境,获得老百姓交口称赞。

# 给违法用地套上“紧箍咒”

## ——邵阳市国土资源工作巡礼之北塔篇

记者 陈星 通讯员 张凯

北塔全貌。 申兴刚 摄

### 防治结合 违法行为“零容忍”

6月13日上午,北塔国土分局办公大楼内,辖区范围内的一砖厂负责人拿着一些资料来给执法人员审查,询问整改后的砖厂是否达标,能否继续营业。

近年来,为遏制国土资源违法行为,保护有限土地资源,北塔国土分局着力增强广大干部群众依法管地、管矿、保护耕地、合理开发利用资源的主动性,着力加强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工作,切实提升土地管理、保护和利用水平,为全区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国土执法监察是国土资源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遏制国土资源违法行为、保护有限土地资源的重要手段。

北塔国土分局每年均充分利用“4.22”世界地球日、“6.25”全国土地日及“12.4”法制宣传日等活动,广泛宣传国土资源法律法规,着力增强广大干群依法管地、管矿、保护耕地、合理开发利用资源的主动性。

6月6日,执法人员在北塔区取缔了陈家桥乡企业办砖厂违法用地一案,引起了当地老百姓的广泛赞誉。

原来,北塔区陈家桥的曾某在2003年的时候就在当地办起了砖厂,执法人员在巡查的过程中发现,该砖厂并未取得合法用地手续,是曾某擅自占用了陈家桥望城村的集体土地用以修建砖厂。在了解情况后,执法人员立即要求其停止施工。

经过实地勘测,该砖厂面积有24523平方米,其中占用耕地面积20565平方米,建设用地3103平方米,未利用地855平方米。这一做法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三十六条规定,构成了非法占地行为。

该局执法人员在今年4月和5月分别下达了《行政处罚告知书》,责令其拆除新建的建筑物和其他设施,恢复土地原状。

这只是该局执法以来的一个缩影。近年来,该局将多年来的国土资源管理新政汇编成册分送乡、村干部,使他们及时了解国土政策法规和工作动态,通过定期送法到单位、到基层,发放宣传手册等措施,促进全区形成学习国土资源法律法规的浓厚氛围,提升辖区百姓对国土资源法律法规的认识。

严查国土资源违法案件。近年来,该局注重加强“点、线、面”有机结合,建立健全国土资源违法案件长效查办机制,实现查处一案、震慑一片、保护一方的效果。一是抓住执法监察“点”。根据区情实际,将农村非法建房、未批先用等土地违法行为作为执法监察重点,先后组织开展了全区非法采砂破坏耕地和非法占地、建房等专项整治行动,切实保护了土地资源;延伸执法监察“线”,建立健全“区、乡、村”三级国土资源执法监察网络,充实基层执法队伍,强化国土动态巡查,确保第一时间发现问题、查处问题;扩大执法监察“面”,采取扩大制度覆盖面、政策宣传面、部门配合面的方式,对发现的国土资源违法行为做到有案必查,查处必严,公开曝光。

2016年,该局土地执法动态巡查180余次,共立案查处土地违法案件50余宗,达到了查处一案、教育一片的目的。

### 齐抓共管 执法效率大提升

国土资源工作涉及面广、工作量大,日常工作中,该局充分发挥各级各部门作用,形成各负其责,齐抓共管,共同做好国土资源管理工作的新局面,对国土资源违法案件,与区政府相关单位采取联合执法方式,确保快查快处理。

近年来,该局与区政府、环保、公安、城管等相关部门联合执法,出动人数达到200余人,对全区实心粘土砖厂进行了拆除,共拆除了剩余的8家粘土砖厂,不仅保护了生态环境,同时正在谋划恢复耕地工作。

北塔区新滩镇刘黑村的王某在未取得合法用地手续的情况下,擅自用刘黑村二组集体土地用以修建砖厂,砖厂面积达到了16257平方米,违法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的相关规定,该局立即要求其拆除非法用地上的新建建筑物和其他设施。

王某于今年3月将所有非法建筑物全部拆除,并且准备好所有的相关资料在分局积极引导下,准备办理正规手续后继续修建环保砖厂。

快速查处国土资源违法案件工作机制的建立,有力推动了国土资源违法案件的及时查处,切实保护了耕地资源。为进一步提高执法效率,由区政府牵头组织国土、规划、建设、公安、检察等相关部门,建立了国土资源综合管理共同责任机制,国土部门负责国土资源违法案件的查

处工作,建设部门对违法用地不予颁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不予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建设工程许可证,公安、检察机关对土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立案、起诉,监察部门依法依规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

近年来,该局强化体制创新,推进执法关口前移,积极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区、乡、村三级国土资源执法监察信息网络体系,确保国土资源违法行为“早发现、早报告、早制止”。依托国土资源中心所,加强中心所执法监察职责,确保了各类国土资源违法行为得到及时发现、及时预防、及时查处,确保及时发现和制止国土资源违法行为,将国土资源违法行为遏制在萌芽状态。

该局负责人介绍,今年以来,分局专门成立了国土资源执法领导小组,精心制订实施方案,明确目标任务、工作重点、方法步骤、措施要求和相关股室职责,督促各股室、各中心所依据职责分工,强化工作落实,共同抓好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工作。严格落实各中心所主要负责人的土地管理第一责任人的责任,确保国土资源保护政策措施落到实处。区政府与各乡、办、场层层签订责任状,将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保护面积落到实处,确保总量不减少,用途不改变,全区基本农田保护率达100%。